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李佳玲

電話：03-8462860#227

傳真：03-8462775

電子信箱：r0926@hlc.edu.tw

受文者：花蓮縣玉里鎮玉里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5月21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40099756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轉知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未於社交應用程式廣告各類教師甄選資訊並採LINE聯繫。為避免誤信不明資訊，致個人資料遭擷取，請貴校辦理教師甄選相關資訊應於學校、主管機關網站或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等正式管道公告甄選簡章及職缺等資訊，請查照。

說明：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5月19日臺教國署人字第1146001515號函辦理。

正本：花蓮縣立體育高級中等學校、本縣各公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電
交 2025/05/21
換 文
章

114/05/21



1140002036